

掌故知鲁

孔门弟子的故事

(五)

曾子杀猪

郭兆东 贾静歌 彭庆涛

曾子，作为孔门七十二贤中的佼佼者，孔夫子曾多次对其赞誉有加。曾子和其他人不同，他积极践行儒家“信义”的道德要求，从不泛泛而谈，切实地以自身行动传播自己的信条，在一举一动之中影响着身边的人。下面就让我们走近曾子，看看他做了些什么吧。

曾子有一个儿子调皮活泼，经常跟在他母亲旁边嬉戏玩耍。一天，曾子的妻子要去集市上买点东西，可是孩子一听说母亲要出门，顿时想到没人哄自己玩儿了，哭着喊着抱住母亲的大腿，说什么也不让母亲离开他去赶集。母亲有些着急，摸摸孩子的头说：“乖，我去集市上有要紧的事办，你暂且待在家里稍安勿躁，我很快就会回来的。”一番话说罢，曾子的儿子还是不想自己在家等着，执意要跟母亲一块去，母亲觉得带着这么小的孩子去人来人往的集市不安全，却又拗不过他。面对难缠的儿子，焦头烂额之际的她沉思片刻后灵机一动，于是哄孩子说到：“儿子不要着急，安心在家里等我回来，你如果听我的话，我回来后给你宰猪吃。”这招果然奏效，孩子虽然还是不愿意，但因为想到自己马上能吃到香喷喷的猪肉，就老老实实地坐在家不再要求去集市了。

过了一会曾子从外面回到家中，见儿子独自在家中却十分乖巧，不禁暗自奇怪起来，感觉如同太阳从西边出来一样，便问儿子是何缘故。孩子对曾子一笑，得意地说：“那当然咯！因为待会儿母亲回来之后我就有猪肉可以吃了。”他边说还边抿嘴，似乎肉香已经飘到眼前似的。曾子听了之后也捋须而笑，连连附和道：“好啊好啊，等你母亲回来让你大饱口福！”

又过了一段时间，曾夫人从集市上满载而归，气喘吁吁的她一进门就赶紧在门前的石头上坐下歇着了。曾子帮妻子把买来的东西运进门，然后又一样样地整理好。孩子在屋里瞧见母亲回来之后欣喜异常，激动地蹦了起来，嘴里还嘟囔着“要吃肉啦，终于可以吃肉啦！”说着说着连哈喇子都不自觉地流了出来，然后自己跑到了猪圈那儿望着肥嘟嘟的猪开心。搬完东西之后，曾子就去柴房把刀磨了磨，然后就去捉住了家里养了许久的猪，按在案板上操起刀来要杀。曾夫人在门口看见之后，连忙进来阻止说：“这猪不是用来今天杀的，是过几天祭祀的时候用的。”曾子诧异道：“可是孩子明明告诉我说你要今天给他烹猪肉吃啊，该不会是儿子撒谎吧。”曾夫人解释道：“你又何必那么较真的，我是说过，但那不是哄孩子的话嘛。”

曾子开始严肃起来，起身耐心地对妻子说：“夫人，这就是你的不是了。虽然你只是开个玩笑而已，可有道是‘一言既出驷马难追’，说出去的话犹如泼出去的水啊，你怎么能够轻易地反悔呢！现在孩子还小，许多事还不懂得，独立思考和判断能力尚不成熟，我们大人的一举一动就是他模仿的对象。因此作为父母，一定要以身作则，给孩子树立一个好的模范。你现在对孩子的许诺不兑现，孩子看在眼里，这岂不是教孩子骗人吗？倘若因此孩子不再相信你，学会出尔反尔的恶习，这就有违教育的初衷了。杀猪事小，就算借也由我们大人去做，可诚信事大，一旦打破了就追悔莫及啊！你对孩子一向说话算话，怎么能因为一头猪而改变呢？一头猪的价值与诚信的价值，孰轻

孰重，可要考虑清楚啊！”曾夫人听了，觉得有道理，说：“多亏你开导我，我险些失信于孩子。”便不再阻拦，让孩子如愿以偿地吃上了香喷喷的猪肉。

曾夫人从厨房端出香味四溢的猪肉，一家人围坐在桌旁共进晚餐。吃过几口之后，曾子问儿子道：“这肉可还美味可口？”孩子应声答曰：“味道好极了！”曾子接着说：“你能品尝到这份佳肴，要感谢你母亲啊。不仅要感谢她的厨艺，更要感谢她的诚信。你母亲许诺于你，未尝失信，最终让你吃到猪肉。这对做人实在是很重要啊。你是否也愿意像你母亲这样‘言必信，行必果’呢？”孩子连连点头道：“放心吧爹爹，孩儿一定也做一个说话算话的男子汉，绝不会让您失望的。”曾子和夫人相视而笑。曾子对妻子说：“一头猪换来儿子的高尚品行，这是很划算的事啊。也不枉我杀猪的行动了。用行为来阐明义理，远比说教有效得多啊。”

曾子在一言一行中将他作为一名儒家信徒重诚信的品性演绎得淋漓尽致。在杀猪这件小事中，曾子不仅维护了妻子的诚信，还成功地实现了对孩子的教育，即言传与身教并行，以自身作示范对孩子的身心发展会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想必那咀嚼着美味猪肉的孩子，会被灌输教条的孩子更为容易也更加深刻地领悟诚信的真谛。这样开导孩子的方式，对当代教育也仍然有启发作用，我们教育孩子不能停留在口头上，因为孩子对于身边的环境有着很强的模仿能力，尤其是在当代教育孩子的新思想，这对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也依然不会过时。

“语”出济宁

采薪之忧

孔勇

【成语出处】

语出《孟子·公孙丑下》

【原文内容】

孟子将朝齐王，王使人来曰：“寡人如就见者也，有寒疾，不可以风。朝，将视朝，不识可使寡人得见乎？”对曰：“不幸而有疾，不能造朝。”明日，出吊于东郭氏。公孙丑曰：“昔者辞以病，今日吊，或者不可乎？”曰：“昔者疾，今日愈，如之何不吊？”王使人问疾，医来。孟仲子对曰：“昔者有王命，有采薪之忧，不能造朝。今病小愈，趋造于朝，我不识能至否乎？”使数人要于路，曰：“请必无归，而造于朝！”不得已而之景丑氏宿焉。

【典故内容】

公元前319年，孟子离开大梁，再次来到了齐国。与第一次出游不被重视相比，再次踏上齐国土地的孟子，已经今胜于昔了。这时的孟子已经游历过齐、宋、薛、鲁、郭、滕、魏等国，前前后后十多年的时间，“有车数十乘，从者数百人”，浩浩

荡荡，名气非常大了。但是孟子到齐国后，只是处在客卿的地位。齐王一般不召见他，只是有事时召见他，又并不真想听从他的意见，因为齐国所采取的是锻炼精兵使国家更为强大的政策，孟子的意见不合乎齐王的心意。所以，孟子对和齐王见面也不热心。

但是，端人家的饭碗，还要听人家的管，客卿虽然不是一个官职，孬好也是一个职位，加上孟子极力推行“仁政”思想，所以孟子有时也不和齐王一般见识，时不时地想见齐王。这天孟子正要去见齐王，谁知齐王派人来说：“我本该来看望您的，但是我有畏寒的病，不能受风。明天早晨，我将临朝听政，不知是否肯来让我们见见您？”孟子为表示自尊，不愿应召前往，脖子一拧回话道：“我也不幸生了病，不能到朝廷上去。”

第二天，孟子出门到东郭大夫家去吊丧。他的弟子公孙丑说：“昨天您推说有病拒绝了齐王的召见，

今天却去吊丧，您觉得这样好吗？”孟子说：“昨天我有病，今天好了，怎么能去吊丧？”

齐王派人来询问病情，并且把医生也带来了。孟仲子是孟子的堂弟，也是他的学生，在接待时应付来说：“昨天有齐王的召令，他不巧有点小病，不能到朝廷去。今天病好了点，急匆匆赶赴朝廷去了，不知道现在到了没有？”孟仲子一面在家里应付，一面派了几个人到路上去拦截孟子，告诉他：“齐王派人带医生来家里看你，我说您已经去了。请您一定不要回家，赶快到朝廷去！”

孟子还是不愿意去看齐王，没法，只好半路拐到齐国大夫景丑氏家去歇着了。孟子故意不服召见，一般人看来似乎有点过分，认为对君主不尊重。但这也恰恰说明读书人有人格上的自尊和处世原则，同时也表现出孟子当时颇为自负的心情。

后来，人们引用“采薪之忧”这个成语，比喻为自称有病的婉辞。



正道教子

撰文 骆承烈

三十四、文正训子

清末名臣曾国藩，字涤生，谥文正，湖南湘乡人。他所著《曾文正家书》有几百篇教子理家的内容。如他在江西抚州做官时写给次子纪鸿的一封信中，嘱咐儿子不要羡慕官场，要好好学习，做个读书明理的君子。也要勤俭自持，习惯于劳作。不要觉得家庭富有养成奢侈、华丽、懒惰的习惯。社会上无论士农工商只要勤恳节俭，没有不兴旺的，骄奢懒惰没有不衰败的。学习为了提高自己的品德，年轻时加倍努力，才能达到既定的目的。

文正教子书信勤 修德行仁读诗文

不慕豪华勤磨练 笃学圣贤做完人

三十五、板桥教子

清朝“扬州八怪”之一郑燮，字板桥，江苏兴化人，曾任潍县知县。为官清正廉洁，爱护百姓，惩恶扬善，也很注重教子。他在《潍县署中与舍弟墨第二书》中指出：“晚年得子者，多特别爱护，一定要培养孩子忠厚老实的性格。要使孩子富有同情心，不要觉得自己条件好就盛气凌人，自小应培养待人平等的思想。教子读书不是为了做官，是为了提高自己的素质，做一个百姓称赞的人，做一个对社会做出贡献的人。”

板桥做官为黎民 惩恶扬善做好人

教子位优更谦逊 从政做官民为本

三十六、贵在践行

清朝书画家钱泳，字梅溪，金匱（今江苏无锡）人，他在《履园丛话》中对年轻人提出“凡事做则会”的观点，认为任何事情你不接触它，不实际去做，就永远不会、不懂，要勇于实践，马上去做。拖拉不做，贻误终生。为此他引用本家钱鹤滩的《明日歌》：“明日复明日，明日何其多？我生待明日，万事成蹉跎。世人若被明日累，春去秋来老将至。朝看东流水，暮看西日坠，百年明日能几何？请君听我明日歌。”

钱泳教子方法多 勿讲空谈实际做

提倡凡事做则会 为此援引《明日歌》

